

2022 年度
连云港市连云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 依法向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 贯彻落实上级人民检察院工作方针、总体规划，确定本院检察工作任务，并组织实施。

(四) 负责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五) 负责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法律监督工作。

(六) 负责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七) 负责对社区矫正机构等单位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八) 受理控告申诉和举报，承办国家赔偿案件和国家司法救助案件。

(九) 负责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十) 负责检务督察工作。

(十一) 负责财务装备、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二) 负责其他应当由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治部、第一检察部至第六检察部。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连云港市连云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围绕中心工作护航区域发展，服务大局作出新贡献

一是落细举措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全面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结合检察工作制定出台了《服务保障现代化国际海滨城区建设十条意见》《关于服务保障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连云港片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保证检察履职紧紧围绕全区的中心工作开展。探索建立符合徐圩新区发展特色的司法协作机制，召开了公检法联席会议，就服务保障新圩新区产业发展达成共识并形成会议纪要，出台《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实施细则》，为徐圩新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积极助力疫情防控工作，疫情期间我们组建临时党支部，统筹检察办案和疫情防控工作，让党旗在一线高高飘扬，全院干警在做好自身防护的基础上，响应区委号召，冲锋在前，参与高速卡口值班、密接人员转运、隔离酒店管理、封控小区执勤等疫情防控工作 500 余人次，自发向对口援助社区捐赠物资，13 名干警被评为优秀志愿者。

二是着力加强平安连云法治连云建设。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

工作，深入宣传贯彻《反有组织犯罪法》，积极开展法治宣传进街道、进社区、进网格活动 18 次，通过发放宣传单、宣传手册、提供法律咨询等方式，鼓励居民提供涉黑涉恶犯罪线索，勇于同黑恶势力作斗争。坚持对暴力犯罪“严”的主基调不动摇，起诉故意杀人等严重暴力犯罪案件 16 件 16 人，对去年春节期间突发的一起恶性案件，我院第一时间提前介入，引导侦查，受到省院领导的批示肯定。

三是积极开展诉源治理。依托办理案件，通过制发检察建议、撰写调研报告等，促进源头防治、当好“法治参谋”。报送的《关于我市危化品槽罐车停放、清洗领域存在隐患的情况报告》等 2 篇调研报告，获市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并部署专项治理。结合办理的一起通过邮寄方式贩卖新型毒品案，联合市检察院制作禁毒法治宣传光盘，对寄递行业从业人员加强警示教育，筑牢寄递安全防线，将最高检向国家邮政局发出的七号检察建议落到实处，相关做法被新华社、法治日报、检察日报等媒体刊发。

四是不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开展“护航民企”专项行动，出台《立足检察职能服务保障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主动向区委、人大汇报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邀请区人大、政协领导视察指导工作，推动江苏省首家“检侨驿站”在本院揭牌成立。先后走访企业家代表 20 余人，邀请区工商联及区企业家代表 9 人参加检察开放日活动，建立“亲清”良性互动关系。向涉案企业制发法律风险提示函 8 份，提供集普法宣传、警

示教育、服务保障等功能于一体的法治供给。对 22 家涉案企业开展合规审查，如针对某公司涉嫌的逃避商检案，及时启动企业合规程序，充分运用第三方机制监督评估，帮助企业防范刑事、行政法律风险，完善内控管理，提升合规质效，依法对该公司作出不起诉决定，该案获评省、市院典型案例。

（二）依法能动履职增进民生福祉，司法为民取得新成效

一是聚焦弱势群体守护民生民利。扎实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宣传活动，共向群众发放宣传资料 2000 余份，提供法律咨询 100 多次，利用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提升宣传效果，群众防骗反诈意识不断增强。依法严厉打击危害群众财产安全的电信网络诈骗活动，共审查逮捕 4 件 10 人，审查起诉 6 件 51 人，如办理了全区首例跨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集团案件，逮捕 7 人，起诉 37 人，追赃挽损 100 多万元。强化对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的司法保护，共向 20 名案件受害人发放司法救助金 22.8 万元。支持未成年人、残疾人等弱势群体起诉 5 件，帮助 28 名农民工追讨欠薪 90 多万元，切实维护了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二是不断加强未成年人综合保护。提请区政法委牵头，政法各单位与团委、民政、教育、妇联、残联、财政等 11 部门，联合出台《建立连云区困难妇女儿童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衔接机制的意见》，构建“司法救助+社会化救助”的多元救助模式，与法院、团委、民政联动，共同打造的范某某追讨抚养费执行监督案，被最高检评为典型案例。加强家庭教育指导，成立连云区家庭教育指导站，与连云区未成年人成长指导中心合作，外聘 9 名

家庭教育指导师、心理咨询师，向 2 名未成年犯罪嫌疑人的家长制发《家庭教育指导令》。19 名检察官被聘为法治副校长，走进校园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23 次。

三是持续做实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全面梳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坚持检察长接待日制度，分类施策、多措并举，综合运用释法说理、公开听证、司法救助等多元化矛盾化解措施，力争做到案结事了。共受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 73 件，开展公开听证 39 次，刑事和解 8 件 17 人，来信来访均在收到起 7 日内完成程序性回复，对有管辖权的案件，全部在 3 个月内完成办理、结果答复，全年无赴省市集体访、越级进京访等情况。

四是倾力守护宝贵的海洋资源。围绕《江苏沿海发展规划》《连云港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关于“活力海州湾+魅力海州湾+实力海州湾”的要求，充分发挥检察职能，成立专业化办案组，依托“生态环境保护指挥平台”，加强与生态环境、海洋渔业等行政执法机关的工作衔接，严厉打击非法捕捞、盗采海砂等破坏海洋生态环境的犯罪行为，共起诉 3 件 19 人。针对非法捕捞案件多发的情况，联合法院开展庭审进渔村活动，发放禁渔期、禁用渔具等宣传资料，提升渔民守法意识。

（三）统筹“四大检察”维护公平正义，检察监督开创新局面

一是做优做强刑事检察。深入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和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在公安机关设立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通过实质性提前介入案件侦查，积极开展释法说理，

最大限度减少社会对立面。共受理审查逮捕案件 62 件 91 人，不捕 16 件 32 人；受理审查起诉案件 293 件 457 人，不起诉 73 件 102 人，审结案件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比例达 94.2%；无错捕、错诉、无罪判决案件。积极适用速裁简易程序，将权利告知、教育转化等工作前置，促使犯罪嫌疑人自愿认罪悔罪，钝化社会矛盾，节约司法资源，速裁程序适用率 86.8%，位居全市第一。针对徐圩新区外地户籍的取保候审人员、社区矫正人员的监管难问题，研发“云监管”APP 平台，实现对监管对象 24 小时实时监管，获评全国“2022 政法智能化建设智慧检务创新案例”奖。

二是提升民事、行政监督质效。加强民事诉讼监督，共受理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 46 件，向法院提出再审检察建议 2 件；制发审判程序监督、民事执行监督检察建议 30 件；助力农民工依法讨薪，制发支持起诉意见书 28 件。加强行政检察监督，办理行政违法行为监督案 7 件，发出检察建议 4 件，均得到采纳；推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充分发挥司法能动性，综合运用检察调查、司法救助、公开听证等方式，成功化解了一起历时 40 年的房屋拆迁补偿纠纷行政申诉案件。

三是深化公益诉讼品牌创建。擦亮海洋检察连云品牌，开展大云台山保护专项行动，撰写的《海域非法捕捞公益诉讼检察办案指引》被最高检刊发，建立的海洋检察公益诉讼执法司法协作平台，入围 2022 江苏智慧法治创新年度案例，办理的孙某某非法捕捞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入选江苏检察机关开展“江河湖海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公益诉讼工作”新闻发布会典型案例。形

成的“互联网+”海洋生态修复劳务代偿模式，获评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第三批改革试点经验做法和“服务海洋强国建设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2022年江苏十大典型事例，并在全省复制推广，获得市财政创新项目奖励10万元。

四是严惩职务犯罪形成反腐合力。与区纪委监委合力推进“永远在路上”反腐败斗争，提前介入职务犯罪调查，决定逮捕4件4人，审查起诉7件8人。制定了《连云区检察院司法工作人员职务犯罪侦查一体化办理机制》，向市检察院移送司法工作人员职务犯罪案件线索3件，对东海县公安局水晶城派出所原所长李肖飞涉嫌徇私枉法一案依法提起公诉。

（四）坚持从严治检加强自身建设，检察队伍展现新风貌

一是切实加强政治建设。将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作为“新春第一会”，落实政治建设“铸魂工程”，重点打造“党建红检察蓝、守护海洋连云行”融党建品牌。在青年干警中开展“马克思主义青年说”信仰公开课读书分享会、“喜迎二十大、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实践等一系列活动，激发青年干警“踔厉奋发、笃行不怠”干事内生动力。通过举办“青春逢盛世、奋进勇争先”座谈会、“学思践悟二十大精神”心得分享会等活动，在全院干警中掀起学习贯彻二十大精神的热潮。坚持一切检察工作“从政治上”看，拧紧思想“总开关”，把旗帜鲜明讲政治贯彻到工作的全过程和各方面。

二是抓紧抓实作风建设。制定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清单，检察长与分管领导签订意识形态责任状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

层层传导压力，形成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聘请了 5 名检风检纪监督员，构建内外联动的纪律作风建设监督格局。组织开展“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杜绝违规吃请问题”专题教育，通过学习讨论、邀请区纪委干部作辅导报告、开展警示教育、撰写学习心得、召开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等一系列举措，帮助干警查出认识误区、划清底线红线，廉洁自律意识进一步提升，全院干警无违纪违法。

三是不断提升队伍素能。广泛开展领导带头干、中层比贡献、干警晒业绩的赶学比超活动，促进全院目标同向、贡献同比、业绩同赛，激发争先动力、创业豪情，2022 年，共获江苏省文明单位、全省检察机关扫黑除恶先进集体、江苏省巾帼文明岗等市级以上表彰 32 次，2 名干警获评全市十佳公诉人，1 名干警获评全市优秀公诉人。全院拥有省级优秀办案团队 1 个、省级业务能手 2 人、省级调研骨干 3 人，4 篇论文、案例分获江苏省法学会二等奖、优秀奖、十大典型案例和创新案例，1 名干警受邀在江苏政法微博直播授课。聘请 6 名行政机关专业人员兼任特邀检察官助理工作，进一步深化执法、司法协作配合，借助“外脑”“智库”提升办案专业化水平。

第二部分
连云港市连云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连云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87.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11.52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5.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31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58.0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192.88	本年支出合计	2,192.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2,192.88	总计	2,192.8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连云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192.88	2,187.88						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11.52	1,706.52						5.00
20404	检察	1,711.52	1,706.52						5.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521.58	1,521.58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89.94	184.94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31	123.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31	123.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21	82.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10	41.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8.05	358.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8.05	358.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19	139.19						
2210202	提租补贴	218.86	218.8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连云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192.88	2,007.94	184.9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11.52	1,526.58	184.94			
20404	检察	1,711.52	1,526.58	184.94			
2040401	行政运行	1,521.58	1,521.58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89.94	5.00	184.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31	123.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31	123.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21	82.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10	41.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8.05	358.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8.05	358.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19	139.19				
2210202	提租补贴	218.86	218.8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连云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87.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06.52	1,706.52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31	123.31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58.05	358.0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187.88	本年支出合计	2,187.88	2,187.8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187.88	总计	2,187.88	2,187.8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连云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187.88	2,002.94	184.9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06.52	1,521.58	184.94
20404	检察	1,706.52	1,521.58	184.94
2040401	行政运行	1,521.58	1,521.58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84.94		184.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31	123.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31	123.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21	82.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10	41.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8.05	358.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8.05	358.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19	139.19	
2210202	提租补贴	218.86	218.8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连云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02.94	1,714.89	288.0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78.01	1,578.01	
30101	基本工资	223.01	223.01	
30102	津贴补贴	587.62	587.62	
30103	奖金	353.62	353.6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0.33	100.3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36	43.3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42	40.4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75	28.7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83	8.8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6.60	146.60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47	45.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05		288.05
30201	办公费	1.20		1.20
30202	印刷费	0.30		0.30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80		0.80
30206	电费	43.34		43.34
30207	邮电费	15.46		15.46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8.82		8.82
30211	差旅费	0.02		0.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1.68		11.68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0.04		0.0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3		0.1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17.35		117.3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3.00		13.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32		33.3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58		42.5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89	136.89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04.74	104.74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2.15	32.15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连云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187.88	2,002.94	184.9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06.52	1,521.58	184.94
20404	检察	1,706.52	1,521.58	184.94
2040401	行政运行	1,521.58	1,521.58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84.94		184.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31	123.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31	123.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21	82.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10	41.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8.05	358.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8.05	358.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19	139.19	
2210202	提租补贴	218.86	218.8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连云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02.94	1,714.89	288.0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78.01	1,578.01	
30101	基本工资	223.01	223.01	
30102	津贴补贴	587.62	587.62	
30103	奖金	353.62	353.6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0.33	100.3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36	43.3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42	40.4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75	28.7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83	8.8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6.60	146.60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47	45.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05		288.05
30201	办公费	1.20		1.20
30202	印刷费	0.30		0.30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80		0.80
30206	电费	43.34		43.34
30207	邮电费	15.46		15.46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8.82		8.82
30211	差旅费	0.02		0.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1.68		11.68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0.04		0.0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3		0.1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17.35		117.3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3.00		13.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32		33.3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58		42.5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89	136.89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04.74	104.74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2.15	32.15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连云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3.80	0.00	13.67	0.00	13.67	0.13	0.00	1.52	13.80	0.00	13.67	0.00	13.67	0.13	0.00	1.52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9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1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	参加会议人次(人)	0
组织培训次数(个)	6	参加培训人次(人)	2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连云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连云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连云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88.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05
30201	办公费	1.20
30202	印刷费	0.30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80
30206	电费	43.34
30207	邮电费	15.46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8.82
30211	差旅费	0.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1.68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0.0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17.3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3.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3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5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连云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62.88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2.88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2.88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2.88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192.8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73.21 万元，减少 20.72%。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2,192.8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192.8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76.09 万元，减少 14.64%，变动原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97.12 万元，减少 100%，变动原因：因 2021 年年末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未使用指标被财政收回，调整后 2022 年年初无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决算总计 2,192.88 万元。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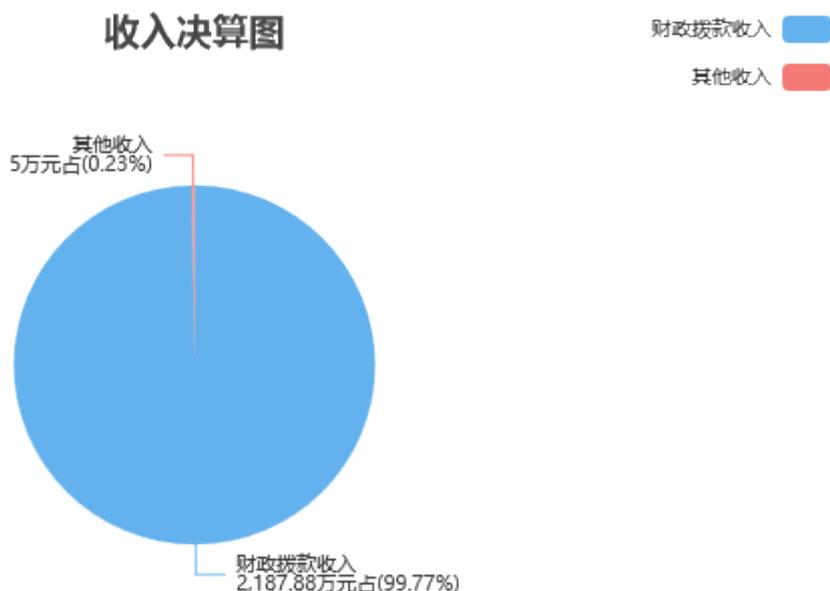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192.8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80.98 万元，减少 17.99%，变动原因：因经费不足，部分费用未支付。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2.23 万元，减少 100%，变动原因：因财务核算制度调整为以支定收收支平衡，所以 2022 年年末无结转和结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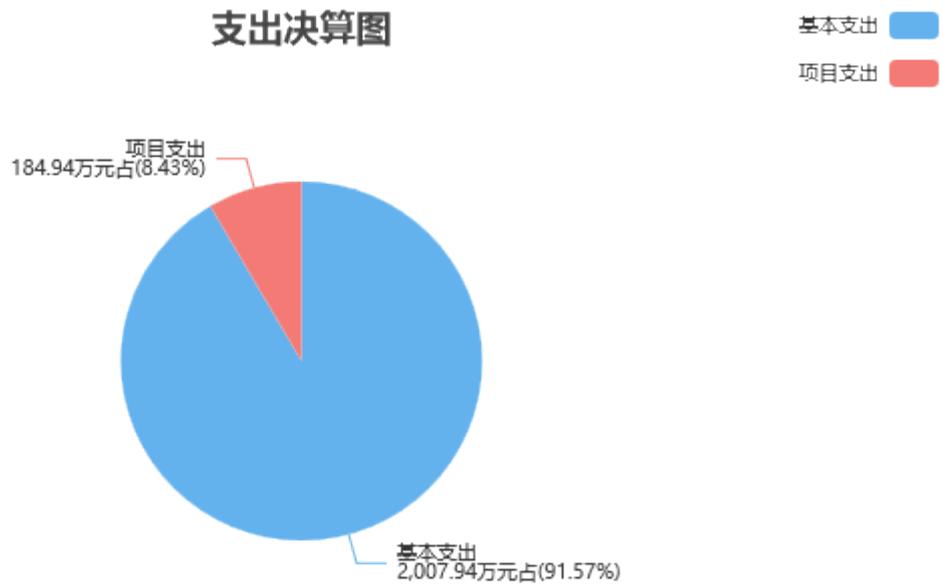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192.8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87.88 万元，占 99.7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5 万元，占 0.2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192.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07.94 万元，占 91.57%；项目支出 184.94 万元，占 8.4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187.8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69.61 万元，减少 20.66%，变动原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因经费不足，部分费用未支付。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187.8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77%。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902.23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02%。其中：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

1. 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403.26 万元，支出决算 1,521.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4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工资调整。

2. 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84.9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82.21 万元，支出决算 82.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41.1 万元，支出决算 4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39.19 万元，支出决算 139.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236.47 万元，支出决算 218.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5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002.9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14.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

（二）公用经费 288.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187.8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77.38 万元，减少 14.71%，变动原因：因经费不足，部分费用未支付。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002.9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14.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

金。

(二) 公用经费 288.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1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1.37 万元，变动原因：厉行节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3.67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9.06%；公务接待费支出 0.1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94%。

(二)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13.6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6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3.6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6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3.6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1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1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3 万元，接待 1 批次，11 人次，开支内容：检察业务学习交流接待；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

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参加会议 0 人次。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1.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6 个，组织培训 22 人次，开支内容：检察业务培训及新进公务员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0 万元，减少 100%，变动原因：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288.05 万元（其中：一

般公共预算支出 288.0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4.51 万元，减少 30.18%，变动原因：厉行节约且因经费不足，部分费用未支付。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2.8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2.8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2.8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2.8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9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2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

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84.94 万元；本部门共开展 1 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187.88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

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

购置税、牌照费) 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 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 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的基本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其他检察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

金。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